

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，于2017年11月17日以书面通知、传真及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各位董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，公司于2017年11月2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公司全体11名董事均在表决票上行使了表决权。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提名石明达先生、石磊先生、夏鑫先生、高峰先生、曲渊景昌先生、福井明人先生、森雅之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。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表决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表决结果：11票同意；0票反对；0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提名陈贤先生、张卫先生、陈学斌先生、刘志耕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。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表决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表决结果：11票同意；0票反对；0票弃权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表决结果：11 票同意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。

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董事会讨论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。上述独立意见、相关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公司相关公告全文同时刊登在 2017 年 11 月 28 日出版的《证券时报》上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。
2. 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11 月 27 日